

证券代码：839640

证券简称：得奇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二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

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

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林森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2,249,35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管韩自明、尤学锋、马新宇、陆永刚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在 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了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的发展。董事会总结了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并编写了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249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2024 年，公司监事会遵守诚信原则，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通过列席和出席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了解和掌握公司经营决策，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状况，对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。监事会总结了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并编写了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249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及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249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成果，结合公司财务报表数据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249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总结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，客观分析 2025 年公司将面对的宏观经营形势变化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所属表面处理园区经营及业务特点，招商进展情况，入园企业的生产形势等方面综合判断，在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健开展的前提下，对公司主要成本及费用进行了预算并做出了统筹安排，并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249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和长期利益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，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249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249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298,6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林森、林熹昊、林鸳鸯、林鸯。

股东林森持有的 80,650,700 股在此议案中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股东林熹昊持有的 15,100,000 股在此议案中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股东林鸳鸯持有的 3,600,000 股在此议案中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股东林鸯持有的 3,600,000 股在此议案中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云崖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彪、万浩中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- 2、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2 日